

文化遗产研究

第2辑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编



科学出版社

文化遗产研究

第2辑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的学术论文集，包括大遗址保护与管理、实验室考古、文物保护与修复、世界考古学大会北京中期会议和公众考古等方面内容。

本书适合考古、博物馆、文物保护、文物修复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和专业技术人员阅读参考，也是大专院校考古、文博、历史、艺术专业师生的重要参考资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遗产研究·第2辑 /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编. —北京：科学出版社，2013

ISBN 978-7-03-037552-0

I. ①文… II. ①中… III. ①文化遗产 - 研究 - 中国 IV. ①K2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109419 号

责任编辑：刘能 赵越 / 责任校对：邹慧卿

责任印制：赵德静 / 封面设计：谭硕 阎韬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3 年 6 月第 一 版 开本：787 × 1092 1/16

2013 年 6 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24

字数：553 000

定价：15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文化遗产研究》编委会

主 编：杜金鹏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清林 王力军 王学荣 王 辉 王 毅
方 辉 吕 舟 杜金鹏 宋建忠 杨军昌
郑同修 杭 侃 胡东波 袁广阔 铁付德
郭伟民 柴晓明 戴 健

目 录

大遗址保护与管理

- 考古遗址公园辩证论 杜金鹏 (1)
商丘古城与通济渠史地关系研究
..... 杜金鹏 孙新民 岳洪彬 刘海旺 王良田 张帆 (9)

实验室考古

- 实验室考古理论与实践的初步探索 杜金鹏 (44)
福泉山遗址实验室考古清理的实践与思考 陈杰 罗曦云 陆耀辉 (67)
甘肃张家川马家塬出土车厢侧板的初步实验室考古清理 韩非 马燕如 (80)
北京市石景山区出土清代干尸服饰清理保护 陈超 (86)
西安大明宫出土唐代封泥的处理与保护 王丹 (107)
秦代服饰的实验考古学研究——以秦始皇陵考古资料为背景的复原研究
..... 王亚蓉 (115)
山西大河口出土西周漆木器制作工艺及复原研究 李存信 薛明林 (126)
大河口西周墓 M1 出土漆木器后期维护保存 李存信 (139)
“南澳 1 号”船板的初步检测分析 吕淑贤 (152)
从少数民族骨卜术看中国古代龟卜的视兆方法 李蜜 (159)

文物保护与修复

- 试论铜器变形的形式与整形的因素 霍海峻 (166)
弘扬汉字之根，再铸甲骨之魂 王浩天 霍海峻 (177)
简述四川大学“汶川 5·12 地震”损毁瓷器修复作色过程中现代技法与
传统笔绘的结合 郝国江 (192)
《鄂尔泰诰命》及相关问题之探讨 郭永军 (198)
如何选择纺织品文物加固修复材料和适用方法 殷红 (206)
Adobe Photoshop CS 应用于青铜器病害图绘制的尝试 杨巍 (218)
飞来峰摩崖造像环境地质病害现状及修缮加固方法
..... 王丽雅 付晓怡 张克燮 (225)

世界考古学大会北京中期会议

做好文化遗产保护的排头兵——做好文化遗产研究，推动文化遗产保护	王伟光 (237)
中国的考古管理政策和考古遗址保护	童明康 (240)
世界考古学大会中间会议致辞	王巍 (244)
山东曲阜鲁故城和明故城聚落文化景观之遗产价值	谷健辉 (246)
宗教建筑维修中的点滴认识与实践	杨新 (254)
Shaping Cultural Identity Through Heritage: The Problems Faced by Hong Kong	Celine Lai (267)
The Role of Education in Heritage Management: A Case Study from El Salvador, Central America	Mizuho Ikeda (283)
Utilization of a New Visualization Method for the Three Dimensional Data to Heritage Sites	Kiyohide Saito Noritsuna Fujii (294)
Cultural Heritag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and People	Thomas F. King (304)
The Poetics and Politics of China's Yinxu Archaeological Park in the Making	Wang Shuli (318)
From Government-Oriented to Public-Involved: A Game Theory of Cultural Heritage Management in China	Wei Qiaowei (331)
The World Archaeological Congress's Inter-Congress on Heritage Management in East and South East Asia	Peter Stone (342)

公众考古

东北三省及内蒙古自治区文化遗产宣传和教育情况调查报告	王宇 (346)
以曹操墓为例浅谈中国文化遗产的宣传模式	罗伊 (353)

译文

遗产及其文化边界：基于中国例证对西方范式的挑战	[比] 威勒姆·德尔德著 张成渝译 徐嵩龄校 (359)
编后记	(3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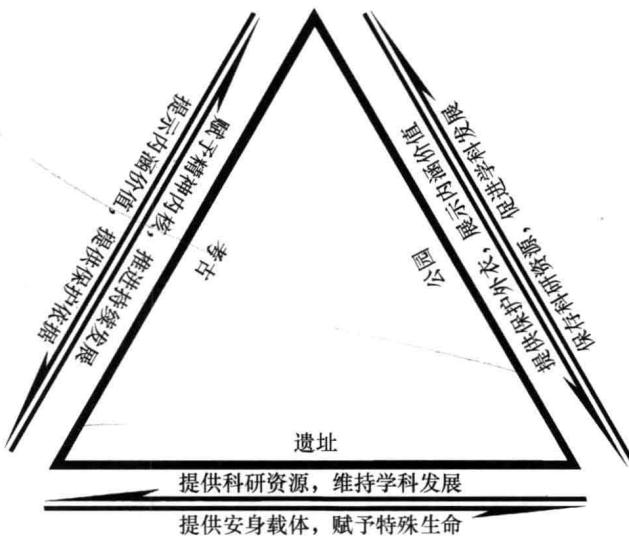
考古遗址公园辩证论

杜金鹏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文化遗产保护研究中心)

“考古遗址公园”由遗址、考古、公园三个要素组成。三者之间形成互为依存、循环关联的三角关系（图一）。

下面分别从遗址、考古、公园的角度试论这个三角辩证关系。



图一 考古遗址公园辩证关系图

一、遗址与考古、公园的辩证关系

遗址——>考古：提供科研资源，维持学科发展

遗址（广义遗址，这里指古聚落、古城址、古建筑、古墓葬、古窑址、古石刻、石窟寺、军事或水利交通构筑物等遗址、遗存）是考古科研最重要的资源，是考古学（主要指以田野考古发掘为基础的考古科研）得以开展的基础。没有遗址，考古学就没

有生命的源泉；失去遗址，考古学就失去生长的土壤。

因此，遗址是考古学家和考古学科的命根子，保护遗址就是保障考古学可持续发展。

遗址——公园：提供安身载体，赋予特殊生命

遗址是遗址公园存在的前提，没有遗址就没有遗址公园。

遗址赋予了遗址公园独特的面貌和性格，遗址特性决定了遗址公园的形式和特色。遗址公园必须根据遗址的内涵来设计建设。

遗址与公园，在空间上可以是对等重合的，也可以不是对等重合的。即遗址的全部或局部，都可以成为公园。同理，公园可以全部是遗址，也可以部分是遗址部分是遗址环境。

二、考古与遗址、公园的辩证关系

考古——遗址：揭示内涵价值，提供保护依据

古代遗址是洞察古代社会的窗口。但是这扇窗子往往已经关闭很久很久了，它的光华已经被时间所遮蔽，它的躯体甚至已经被黄土所覆盖。发掘、揭露、研究、考证，是重现古代遗址历史真实面貌的唯一途径。因此，考古可以赋予遗址第二次生命，让遗址再次闪烁生命的光辉。

保护遗址就是保护民族文化的根。保护遗址要有科学依据，这些依据主要依靠考古学提供。举凡制定遗址保护规划、方案所必须掌握的遗址范围、内涵、布局、性质、年代、变迁、价值、环境、现状、病害等，均需通过考古发掘和研究给予解答^[1]。

考古——公园：赋予精神内核，推进持续发展

考古发掘和研究，为考古遗址公园提供展示内容，指示展示方向，决定展示数量、方式。

考古是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前置条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科学基础，便是考古发掘和研究所提供的科学资料，包括遗址的范围、内涵、布局、年代、性质等，以及可用于展示的遗迹和文物。因此说，考古学是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主要前提条件，没有考古学的参与，就谈不上考古遗址公园的建设。古代遗址本是考古学家的事业园地，考古学家对于遗址最熟悉、最亲切，因而具有最权威的发言权。如何建设考古遗址公园应该倾听考古学家的意见，邀请他们直接参与到考古遗址公园的建设规划中来^[2]。

考古学家须谨记，古代遗址是全体公民的公共财产，我们应该让遗址为全体国民服务。考古学家有责任、有义务把自己的考古发现和研究成果，介绍给每一位同胞。易言之，考古学家应该积极支持、主动参与考古遗址公园的建设，以便把自己的考古成果展示给公众。

考古遗址公园要善于从考古学科和考古学家那里汲取自身发展所必需的营养。

考古现场是考古遗址公园最具吸引力的文化、科学“景观”。在大众看来，它不仅神秘而且有趣。因此，应创造条件，把考古发掘、遗址保护、文物修复等考古学家的工作过程，向公众开放，完整地展示出来。可以肯定，考古现场是最生动、最鲜活因而也最受公众欢迎的遗址公园展示项目之一。

考古发掘研究是考古遗址公园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考古遗址公园既然是面向公众的文化活动空间，就不可凝固化、多年老面孔不变，应该不断地寻求新鲜因素、营造新鲜气氛。这就需要借重考古学的力量，把持续进行的考古工作中那些重要且适于展示的部分，补充为新的遗址展示点，使考古发掘新发现、考古研究新成果及时转化为遗址公园展示新亮点。排斥考古，无异于自绝发展道路。

考古遗址公园要善于把考古科研资源转变为自身发展资源。如遗址博物馆、考古资料馆等，都可为遗址公园增添光彩。

三、公园与遗址、考古的辩证关系

公园——→遗址：提供保护外衣，展示内涵价值

古代遗址、尤其是都城遗址和其他区域性中心遗址，往往分布在现代城市附近甚至坐落在现代城市下面，当前的城市化进程、大规模的基本建设，都对古代遗址形成极大压力甚至造成严重破坏。建设考古遗址公园，通过改变土地性质（功用）达到保护遗址的目的，是当下遗址保护的重要途径和有效举措。

古代遗址蕴含着丰富而神秘的内涵，是古代先民智慧的凝露、古代社会文明的结晶。中华民族向以悠久而优秀的文明而自豪！它是民族团结的纽带，它是国家统一的基础。但，古代遗址毕竟与现代人有很长的时间距离，又兼残破不全，现代人看古代遗址不免有浓重的朦胧感。专家解读尚且不易，一般人看懂更是困难。因此，通过建设遗址公园，以科学而通俗、直观的形式，向人们解释遗址现象、揭示遗址内涵、阐述遗址价值，便是必要和可行的^[3]。

公园——考古：保存科研资源，促进学科发展

考古遗址公园肩负着改善考古工作条件，转化考古科研成果，普及考古专业知识，提升考古学科影响力的重大责任。

服务于考古是考古遗址公园的重要职责。考古遗址公园与考古学是永远联系在一起的。

首先，考古遗址公园要尽到遗址保护职责，为考古学永续发展保存珍贵的遗址资源——失去了遗址，考古学也就变成了空中楼阁。所以，考古遗址公园的根本任务，就是保护、保存遗址及其环境，一切活动都不能与遗址保护目标相背离。

其次，考古遗址公园有责任推动考古学发展。考古遗址公园应该成为考古学家的理想家园，在这里，他们会工作得更方便、更舒适、更有效率，“田野考古”在这里会变成“田园考古”——条件优越的考古工作基地，推动考古学科进步的科研特区。因此，考古遗址公园的创建，要为考古学的永续发展创造条件，预留空间。万万不能公园建成之日就是告别考古活动之时。

另外，考古遗址公园还要负起考古成果转化的文化遗产展示对象的责任。把考古发现，变成大众喜闻乐见且直观易懂的“科普读物”，从而推动考古知识的普及。

考古遗址公园的建设者和管理者务必要有这样的理念：考古遗址公园对于考古，首先是服务，其次是利用——或者说，不仅是利用，更重要的是服务。

考古遗址公园应吸收考古学家参与管理。考古遗址公园的可持续发展，与考古学的可持续发展必须保持一致性。公园的发展方向和发展步调，应当听取考古学家建议。比较理想的模式，是吸收考古学家直接参与到遗址公园的管理中来，以便协调利益关系，协调发展方向和步调。如果考古遗址公园失去了对考古学家的吸引力，它便走向了衰落之门。没有考古学和考古学家的参与，考古遗址公园就会成为无源之水，其发展就会受到严重制约，甚至无法发展。考古学家参与遗址公园管理是遗址公园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国家文物局单霁翔局长指出：“文化遗产保护是考古学可持续发展的保证。”“考古学家应该积极地、自觉自愿地将如何满足文化遗产保护的需求纳入到自己研究工作的重要位置，同时积极投入到文化遗产保护的全过程中。”这个“文化遗产保护的全过程”就包括考古遗址公园规划建设^[4]。

四、考古遗址公园的内涵支柱和任务目标

笔者认为，考古遗址公园有三大精神内涵：

遗址：承载的精神内涵是以遗址保护为主的文化遗产保护——改善环境，维系现状，延长寿命。

考古：代表的精神内涵是以考古为基础的科学研究——包括考古、历史、民族、宗教、艺术、科技等方面的研究。

公园：包含的精神内涵是以遗址价值阐释和遗址内涵展示为主的文化遗产利用。

考古遗址公园有三大任务目标，皆以文化遗产价值为核心：

遗址保护，即文化遗产价值保护、保存。

考古科研，即文化遗产价值挖掘、阐释。

遗址公园，即文化遗产价值展示、传承。

一句话，对于考古遗址，要在研究好、保护好、利用好的基础上，发展好！

在解读“考古遗址公园”时，有人把考古、遗址、公园看做是递进修饰关系，即公园—遗址公园—考古遗址公园。未得要领！虽然从字面上可以这样认为，但实质上三者应该是平行组合关系，或说是三角构架关系。

当前，关于考古遗址公园，我们发现有一种关系不平衡现象——强调保护，重视展示，淡漠考古。这是一种认识上的缺失。近年来，我们听到的、看到的，往往是着重强调遗址保护和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展现的是遗址保护和利用的“双赢”，但是较少强调对考古学科的保障和促进。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试行）》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的定性是：“指以重要考古遗址及其背景环境为主体，具有科研、教育、游憩等功能，在考古遗址保护和展示方面具有全国性示范意义的特定公共空间。”虽然提到具有科研功能，但重点突出的是考古遗址的保护和展示。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五条规定：“国家考古遗址公园管理机构须履行以下职责：（一）依法履行文物保护职责；（二）实施遗址公园规划；（三）建立健全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四）提供良好的卫生、服务、消防、救护等公共设施，并不断改善服务质量；（五）在规定时限内向国家文物局提交年度运营报告。”未曾规定考古遗址公园有保障、推动考古科研的责任。笔者认为是个缺憾。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评定细则（试行）》虽然要求必须具备“考古工作规划”，即要求考古遗址公园建成之前要有较好考古基础，建成之后应该继续进行必要的考古工作，但是如何衡量考古工作规划的落实执行则无专门的、硬性的规定。显示出对考古工作规划落实情况的重视不够。建议将来修订该规则时，增加关于“保障考古工作长期进行的措施”方面的条文。

2008年10月在西安举办的“大遗址保护高峰论坛”所形成的《关于大遗址保护的

《西安共识》，把目光投注在大遗址保护与城市建设的和谐发展方面，强调的是考古遗址的保护和利用。

2009年6月在杭州举办的“大遗址保护良渚论坛”所形成的《关于建设考古遗址公园的良渚共识》这样写道：“与会代表一致认为，考古遗址公园立足遗址及其背景环境的保护、展示与利用，兼顾教育、科研、游览、休闲等多项城市功能，是中国大遗址保护实践与国际文化遗产保护理念相结合的产物，是加强遗址保护，深化遗址展示与利用的有效途径，具有鲜明的时代特色和区域特色，符合我国现阶段大遗址保护的实际需要。”认为遗址公园的立足点是遗址保护和展示利用，而科研（包括考古）只是与游览、休闲等列为“兼顾”项目中。在讲到建设考古遗址公园的重要意义时，《良渚共识》提出四条：①有助于捍卫遗址尊严，提升遗址形象；②有助于大遗址保护成果的全民共享；③有助于大遗址保护进一步融入城市建设；④有助于进一步深化大遗址保护理论研究，完善管理体制。未曾提到“有助于推进考古科研”之类内容。

2009年11月在洛阳举行的大遗址保护高峰论坛通过的《大遗址保护洛阳宣言》强调，文化是城市的灵魂，大遗址作为不可再生的珍贵文化资源，是城市发展的积极力量。加强大遗址保护工作是践行科学发展观的重要举措，既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也是彰显城市特色的有效途径。《宣言》指出，当前在城市核心区和城乡结合部建设考古遗址公园，有助于协调文化遗产保护和城乡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有助于发展文化旅游和相关产业，有助于提升城市文化品位。与会代表承诺：坚持统筹规划、持续发展原则，从遗址保护和城市发展的实际出发，科学规划，有序推进，努力实现大遗址保护和利用的和谐共赢。坚持公益为主、惠及民众原则，切实维护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公益性，避免片面追求商业化，始终将大遗址保护成果全民共享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以上关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文件”“共识”和“宣言”等，要么根本不提考古遗址公园与考古的关系，要么没有把考古放在应有的重要位置上。可以说，最近几年中，考古学界参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被参与”的成分远远高于“要参与”的成分。笔者认为，考古界确实需要充分认识和积极投入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加强主动意识，加大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同时，也须有种必要机制，促进和保障考古界深入参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的全过程。

国家文物局单霁翔局长在“大遗址保护良渚论坛”上的讲话《让大遗址如公园般美丽》中系统论述了考古遗址公园与大遗址保护的关系，他指出：考古遗址公园有助于进一步加强遗址保护和展示；遗址公园有助于进一步实现遗址的社会价值；遗址公园有助于大遗址保护进一步融入社会发展和城市建设；遗址公园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大遗址管理体制。强调：“考古遗址公园促使我们以更加开放的思维、更加灵活的方式和更加

积极的态度来应对大遗址保护所面临的各种问题，体现了新形势下文化遗产保护工作者的大局意识和创新精神，是践行科学发展观的具体体现。”虽然，他没有就考古遗址公园与考古科研关系做出详细论述，笔者觉得是个缺憾，但是，单霁翔局长在谈到建设考古遗址公园需要注意的问题时，这样指出：建设考古遗址公园“应当坚持持续开展考古与保护研究，避免一劳永逸。充分的考古研究是建设考古遗址公园的基础。必须对遗址进行全面的考古调查、勘探、必要的发掘和研究，全面了解遗址的性质、内涵、范围和布局，合理推测原有地上建筑的形制、形态，准确判断该区域地下可能埋藏遗存的分布，只有掌握了这些信息，遗址的保护和展示才具备充分的科学依据，遗址展示内容才能更加丰富、系统、深入。同时，遗址公园的建设应为未来考古工作的持续开展预留充分的空间，避免为追求一时尽善尽美的效果，因当前的不当建设妨碍甚至中断了未来的考古进程”^[5]。我们认为这是一个科学的论述，应该在更高层面上（意义和任务）予以阐述。甚至，他还指出：“遗址展示不应忘记设法表现出来考古工作者长年累月默默无闻的辛勤耕耘和无私奉献。这是对我国近一个世纪以来的各阶段考古学人应有的尊敬和礼遇，是他们科学细致的工作为我们发现和揭示了这些宝贵的历史文化资源，他们才是考古遗址公园当之无愧的奠基人。”对此，笔者尤为深深感动！

实际上，考古之于遗址公园，不仅是公园建设之初的科学“基础”，而且还是公园建成之后优良运作的“支柱”。我们必须坚决避免如下现象：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不留考古余地。规划者和建设者力图对遗址公园内每一寸土地都要重新整理，重新塑造，力求焕然一新！其实是抹杀了遗址公园与普通公园的特性差别，也忽视了考古遗址公园的重要任务——服务于考古。实际上，考古遗址公园建设要保留相当多的遗址原始状态，允许公园内存在一些荒芜与荒凉地带，努力减少人工雕凿。

五、结语

综上所述，建设考古遗址公园要正确认识和正确处理遗址保护、遗址展示、考古科研三者之间的关系。只有如此，才能保证考古科研、遗址保护和遗址展示利用的可持续发展，考古遗址公园方能具有旺盛和持久的生命力。

注释

- [1] 国家文物局单霁翔局长指出：“实践证明考古学是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考古学研究工作是文化遗产保护的排头兵。”参见单霁翔：《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成立 60 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致辞》，《考古》2010 年 12 期；笔者也曾专文讨论考古与遗址保护规划之间的关系，

详见拙作：《考古学与考古遗址保护规划》，《中国文物报》2009年4月24日第7版；又载《文化遗产研究》（第1辑），科学出版社，2010年。

- [2] 《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评定细则（试行）》评定条件中对遗址的考古基础有具体要求：“遗址的考古调查、发掘、资料整理、研究等工作已经开展并取得如发掘简报、发掘报告、资料汇编等系列成果，有一定基础。”换言之，没有一定考古科研基础的遗址，不能建设考古遗址公园。
- [3] 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1990年发布的《考古遗产保护与管理宪章》第二条规定：“考古遗产是一种容易损坏、不能再生的文化资源。因此，土地利用必须加以控制并合理开发，以便把对考古遗产的破坏减小到最低限度。考古遗产的保护政策应该构成有关土地利用、开发和计划以及文化环境和教育政策的整体组成部分。”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就是有控制地合理利用遗址资源的措施。
- [4] 单霁翔：《在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成立6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致辞》，《考古》2010年12期。
- [5] 这个观点写进了《良渚共识》：关于考古遗址公园建设规范，应“持续开展考古与保护研究，坚持循序渐进推进公园建设，避免一劳永逸，贪快求全。考古工作是建园之基，是考古遗址公园从无到有，从点到面，由浅入深的学术支撑”。

商丘古城与通济渠史地关系研究

杜金鹏¹ 孙新民² 岳洪彬¹ 刘海旺² 王良田³ 张帆⁴

(1.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 2. 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 3. 商丘博物馆; 4. 夏邑县博物馆)

一、绪 言

2011年5月18日，河南省文物局陈爱兰局长因公赴京，在与笔者杜金鹏谈起河南文物考古工作时，提出商丘古城是否与古代大运河有关之问题，委托笔者就此进行研究。于是，确立了这个研究题目，当时叫做《商丘古城与大运河研究》。

这个题目不仅关系到商丘古城的历史地理，还与正在推进中的大运河“申遗”工作密切相关。很显然，如果商丘古城果真与古运河有关，那么，商丘古城就应该进入大运河“申遗”遗址名单，最终成为世界文化遗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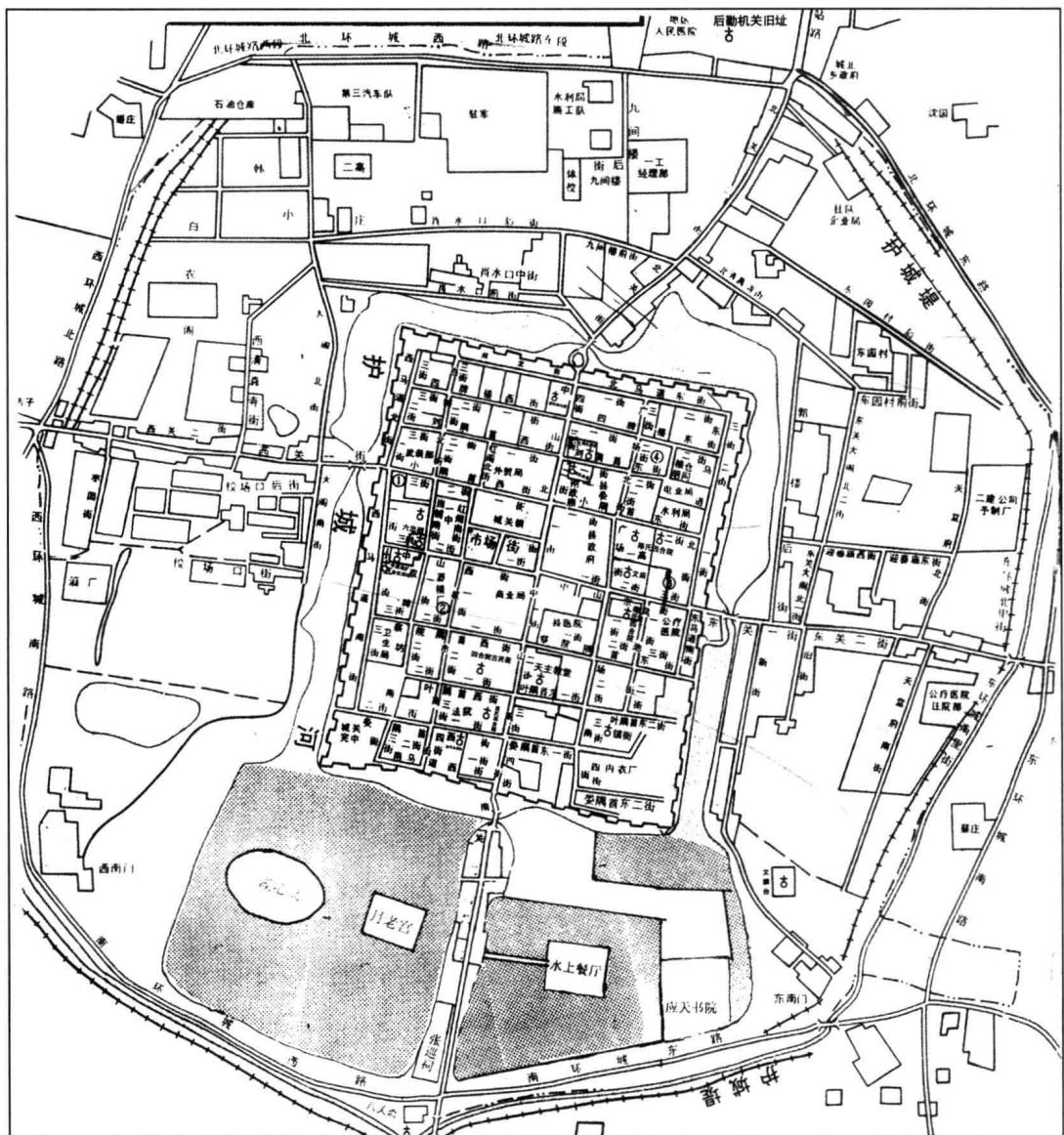
为此，我们组成了由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杜金鹏、岳洪彬、河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孙新民、刘海旺、商丘博物馆王良田、夏邑县博物馆张帆等科研人员组成的课题组，从查阅文献资料开始，继而进行实地调查，把古代文献资料和考古学资料充分结合起来，尊重历史，实事求是，形成一个初步认识。

二、商丘古城历史沿革与变迁

(一) 商丘故城概况

首先明确两个概念。本文所说的“商丘古城”，指河南省商丘市商丘县县城一带的古代城址，而“商丘故城”则专指今商丘县城所在的商丘明清城址（图一）。

商丘故城始建于明代弘治年间，明清两代为归德府、商丘县治所。归德府衙在城内东中部，商丘县衙在城内西南部（图二、图三）^[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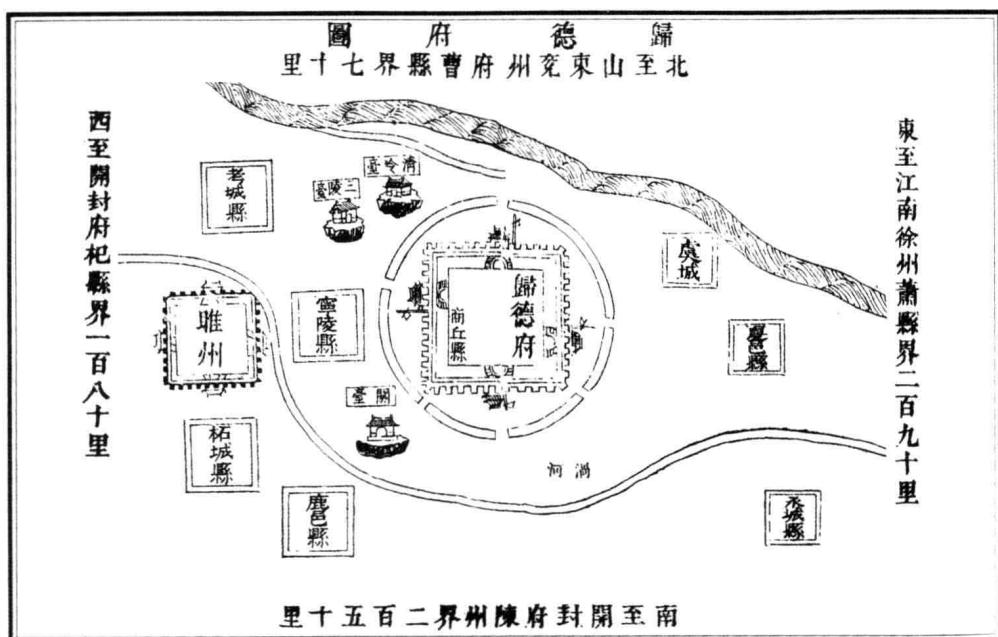


图一 商丘故城平面图

(二) 历史文献所见商丘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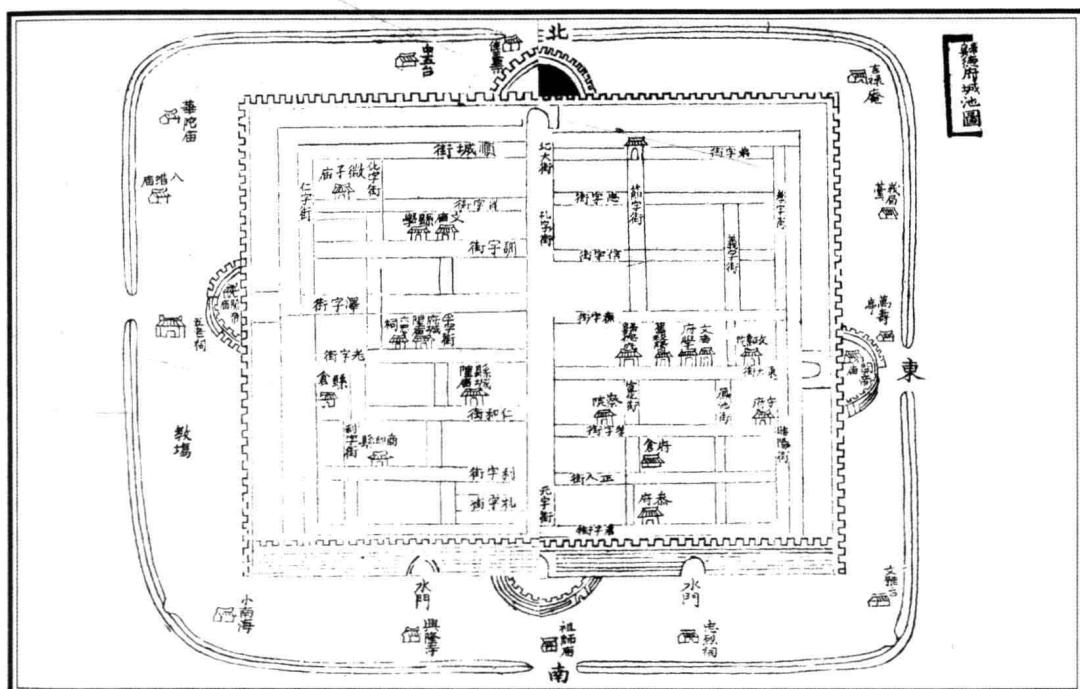
商丘古城见于文献记载的人文历史，至少可以上溯到夏商时期，据说先商时期的契(阙伯)和商王相土均居于此^[2]。然就城市历史地理沿革而言，至迟可追溯到西周初年。

《史记·宋微子世家》：“周公既承成王命诛武庚、杀管叔、放蔡叔，乃命微子开代殷后，奉其先祀，作《微子之命》以申之，国于宋。”裴骃《集解》：“《世本》曰：‘宋更曰睢阳。’”



图二 明清归德府城位置图

[辑自顺治十七年（1660年）《河南通志》]



图三 归德府城池图

[辑自乾隆十九年（1754年）《归德府志》（光绪十九年重刊本）]